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变更暨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2018年11月16日，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的股东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和堂（海南）”）签署了《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将其分别持有的升达集团53.46%、28.88%、11.72%、5.63%、0.32%的股权转让给保和堂，转让完毕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2、本次控股股东升达集团的股权结构变更将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江昌政先生变更为单洋先生，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升达集团，未发生变化。

3、虽本次交易各方已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但本次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次控股股东升达集团的股权变更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升达集团的通知：2018年11月16

日，升达集团股东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与保和堂签署了《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将其分别持有的升达集团 53.46%、28.88%、11.72%、5.63%、0.32% 的股权转让给保和堂（海南），转让完毕后，公司控股股东的股权结构将发生变更。

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升达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江昌政，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完成后，升达集团仍持有上市公司 25.34% 的股份，保和堂（海南）将持有升达集团 100% 的股权，成为升达集团唯一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将由江昌政先生变更为单洋先生。

二、交易各方基本情况

（一）转让方

1、江昌政

身份证号码：5101031954*****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

2、江山

身份证号码：5101061980*****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

3、董静涛

身份证号码：5101021963*****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金沙路****

4、向中华

身份证号码：5111321963*****3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百卉路****

5、杨 彬

身份证号码：5101031959*****

住所：成都市金牛区人民北路****

(二) 受让方

公司名称：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5年04月21日

法定代表人：单洋

注册资本：5,000万

公司住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滨海大道105号百方广场百方大厦18B房

经营范围：市场营销策划，企业投资管理，农业开发，渔业开发，林业开发、农产品、海产品、食品包装材料，预包装食品、机械设备的销售及进出口业务，农产品、海产品加工。

股权结构：截至本公告日，单洋持有保和堂（海南）98%的股权，郝靖伟持有保和堂（海南）2%的股权。

三、本次交易的风险及影响

1、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公司实际控制人由江昌政先生变更为单洋先生。

2、虽本次交易各方已签署正式股权转让协议，并设定了违约条款，但依然存在若交易各方未按照合同约定严格履行各自义务的风险，本交易是否能够最终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交易尚未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本次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江昌政、江山、董静涛、向中华、杨彬与保和堂（海南）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